

書叢政行會社

類訓組衆民

后研之織組鄉

編主室研究部會社

著編 良季寶

正中書局印行

書叢政行會社

類訓組衆民

究研之織組鄉同

編主室究研部會社

著編 良季寶

行印局書正中

社會行政叢書例言

- 一、本叢書以研究社會行政原理，檢討我國固有設施，分析我國社會實況，介紹各國社會行政制度，並建議實施方案為宗旨。
- 二、本叢書內容，計分總類研究調查，社會政策，民衆組訓，社會工作，社會福利，合作事業及人力動員等八類。
- 三、本叢書目的，在供業務推進及人才訓練之參攷，並供一般閱覽，以謀社會行政知識之普及。
- 四、本叢書由社會部特約專家學者，就其工作經驗及研究心得，分別編譯，俾理論與實際密切扣合，相互印證。
- 五、本叢書歡迎批評討論，俾資改進，來件請寄社會部研究室。

目 次

	序	言
第一章	鄉土觀念	
一、	觀念培成	
二、	層次擴延	
三、	分割局面	
四、	自然趨勢	
第二章	組織演化	
一、	組織淵源	
二、	制度完成	
三、	鼎盛以後	
四、	新體蛻化	
第三章	集體象徵	
一、	自然選擇	
二、	類型演進	

一一九一四一六二二二三四三七三四三四四四五四

三、制度凝固	五八
四、新興意識	六三
第四章 功能分析	六七
一、創建時期	七六
二、全盛階段	八〇
三、疲假衰微	八七
四、功能轉化	一〇三
附錄	
組織章程舉例	
調查表格	

序一

我國在最近三十多年中間，雖然是經過了極為劇烈的社會變遷，新的社會組織像雨後春筍般的苗長起來，但固有的社會組織除一小部分已轉化為新的社會組織而外，因為實際的需要，人的支持，和禮俗的認許，大部分還是普遍的維持存在，並蘊藏着無限的力量具有發展的可能性。有若干證例使我們感於這種固有的社會組織的力量較之新的社會組織實在是有過之而無不及。這是因為新的社會組織還未曾與基層社會生活型溶而為一；而在這個相當事業還未曾經過有力的發動，它的組織本身的功能還未曾被民衆深切的自覺的瞭解其迫切需要。固有的社會組織有着相當悠久的歷史，它與基層社會生活型溶而為一；而在這個相當悠久的歷史中間，不但建立下多少顯赫的事功，便是現在也還經常的踏實的熱烈的舉辦着有益於國家和人民的若干事業。因此我們立即感到我國固有社會組織的意義的重大，值得我們去研究去探討的。

講到我國固有社會組織的研究，首先要確定它的範圍。作者不想把廣義的社會組織通統包括在內；像具有純粹政治性的，純粹經濟性的，和純粹文化性的社會組織，都不在我們的範圍之內。我們是以狹義的社會組織為範圍的；主要的包括血緣組織，地緣組織，業緣組織，信仰組織，慈善組織，幫會組織，和本書所研究的同鄉組織等七類。

以本書所研究的同鄉組織而論，這是以同鄉人為結合的要素而在他鄉異地方纔實行結合的一種社會組織；如會館，同鄉人所組織的公所和同鄉會等是。它在過去到現在的相當悠長的歷史中間，也是建立下多少事功，並舉辦着有益於國家和人民的若干事業，而普遍的存在着。它是民衆組訓的一種適當對象，是社會事業的普遍基礎，是抗戰建國的基層力量，它的發展前途是需要加以積極指導的。國父曾反復的昭示給我們，要結成大團體，便先要有鞏固的基礎，要以家鄉和宗族觀念的基礎來恢復民族主義。同鄉組織本是以家鄉觀念為背景的組合，作者從事於這個研究，便深覺同鄉組織今後的組導方針，應以固有的鄉土觀念為起點，而深化其社區觀念與國家觀念；應以固有的倫理精神為基礎，而由人治

趨向於法治；應以固有的鄉土的消極的組織功能，引導其對於社區的和國家的積極的功能，而走向於現代化的途上。

在這裡，作者也願把研究的態度和應用的方法以及資料的選擇，附帶說明。作者對於同鄉組織的研究，是一個動的社會研究的試探，從事實裏分析其演化過程和趨勢，並發見其因果關係，俾作實際組導者的借鑑。在應用方法上，是側重於實地訪問，其次是有關文獻的參考，其次是表格的查填。援引的材料都在原文中夾註，無夾註的都是根據了實地訪問和表格填載的結果。只以時間短促，訪問未周，資料的獲得甚感貧乏，擬後再加補充。至在資料的選擇上是以重慶市內的各省府縣同鄉組織的資料為主，而以其他各地的資料為補充。一方面是因重慶市的資料可以親手整理，比較可靠，一方面也表示着資料的貧乏。將來倘能繼續得到各地的多量資料，則因以發見的例外，容或多有，修正補充，應俟異日。

在訪問中深承渝市各同鄉會人士的幫忙，特予便利，間有未能與述答者相符處，尚祈

多多見教，以備更正。初稿寫成，特弁數言於此。

三十一年十二月一日於重慶

第一章 鄉土觀念

一 觀念培成

鄉土觀念是支持同鄉組織的一種精神力量，它是孕育於鄉土自然環境，根源於鄉土社會關係，陶冶於鄉土文化，漸成於鄉土政治地域區域的歷史傳統，而被鄉土以外的事物所激盪成功的一種內在反應。

鄉土自然環境，便是所謂「兒時釣遊之地」，和「祖宗廬墓之鄉」的所在。那裏的山川原野，澗谷溪流的特有風光和山川勝境，季候寒燠，霜雪風雨的特徵，以及草木鳥獸蟲魚的特色，都是其鄉土人自兒時以至於成長所習見習聞的事物。這些事物的表象與意義也都在這個長時間的接觸與刺激之下，深深的投射於內心，而發生着留戀。所謂「故園風物」便多半是這些鄉土自然環境的事物。一旦離鄉遠出，拋開了這些鄉園風物，走入陌生的異鄉，目覩着異鄉不同或類似的風物，因而觸起了憶想，而綿戀着故鄉。

睹異鄉風物而觸動鄉思的吟詠，便是最好的例子。周密登蓬萊閣有感的小詞有幾句是：「回首天涯歸夢，幾魂飛西浦，淚灑東州，故國山川，故園心眼，還似王粲登樓」。張植的清平樂也以「夢繞屏山三十六，依約水西雲北」，一唱三嘆。而憶江南的詞人所最憶

的杭州，便是那「山寺月中尋桂子，郡亭枕上看潮頭」的不知何日重遊的勝境。

異鄉風物有類似於鄉園者尤足以觸懷興感。劉闢在游天台雁蕩東湖的勝境之下，便想起了西湖和鑄湖，詠嘆着「西湖千頃腥塵暗，更憶鑄湖一片，何日見，試折藕古，絲絲與腸俱斷」。而姜夔在作客合肥的征途上，便由於「看盡鵝黃嫩綠，都是江南舊相識」，而詠嘆不置。^②

有的特別懷想着故鄉的季候的。如翁孟賓的摸魚兒小詞，便目覩着異鄉「捲西風，方肥寒草」，而憶起「吳楚幾番風雨！」有的特別懷想着故鄉的佳麗的花期，和故鄉的一草一本。劉光祖詠敗荷，便「遙想江南，紅酣子頃」。鄭楷的訴衷情則以「是酴醿後，是牡丹前？」為其擬想的歸期。李彭先的木蘭花所謂的「想故山」，想得是「薇長已多年」。陳參政的木蘭花慢所慨想的是「故都禾黍，故家喬木」。

莫道是詞人騷客惜作這樣的悲吟與綿戀，便是宣尼也有去魯之嘆，說「遲遲吾行也」。而一世之雄的劉季子也在天下已定，歸省故鄉的時候，「慷慨傷懷，泣數行下，謂父老曰，遊子悲故鄉！」不過詞人騷客所戀的故鄉多半在於故鄉風物，而聖賢英豪則是別有所戀而已。莫道是古人如此，今人便可淡而忘之了。葉楚愴先生在讀復蘇一文中也以「祖宗廬墓之鄉，兒時釣遊之地，歌斯泣斯，居之安之一（見復蘇一卷一期），為其懷念故鄉的深刻印象。無錫同鄉人士鄭翔德先生也說「我們忘不掉故鄉的山明水秀，那太湖的四季，

「陶碎了我們的靈魂，在那烟波浩渺中，留着我們的足跡」（見二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印無錫旅川同鄉會新屋落成紀念刊）。而中山的同鄉人士曾志洪先生對於「我們的故鄉中山」津津樂道的是「她有蒼翠的桂山，有明媚的岐水，有優點的自然地理環境」（見三十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印中山旅韶同鄉會會刊創刊詞）。

鄉土觀念孕育於其鄉土自然環境，古今人如出一轍，就爲了那些鄉土自然環境是其鄉土人長期陶養於其中的，才逐漸的使得人與自然合爲一體，而拋之難去了。釋迦證道時不顧在同一株菩提樹下坐三次，恐引起憤障，便表明着自然界有吸引融化我們的心靈的力量。

然而在空落落的自然環境裏面，山川雖美，風物雖勝，我們的鄉土觀念也不見得就能培成，最要緊的是那裏面有我們的家人親族，有我們的兒時交好，有我們的師長故舊，以及其他識面知名的人。這些人都是在鄉居生活時和我們發生着若密若疏的社會關係的。「出入相助，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便表明着家族關係是鄉土觀念之所以培成的主要因種觀念深深的植種於我們的心靈。

在以家族倫理爲社會中心的社會關係裏面，所謂人己一體，休戚相關的程度，尤其重在家人父子兄弟。這種較切的共同利害關係，當然是由於「家族共產」而來。而舊籍有謂「父母在，不遠遊，遊必有方」，便是表明着家族關係是鄉土觀念之所以培成的主要因

素。我們管鄉土叫「家鄉」，我們的鄉思，不獨在我們的鄉土風物，而更在我們的鄉人。不獨是普遍的在於鄉人，尤其重在天倫骨肉。以此舉家外徙者，積久可以忘其故鄉，而僅眷眷於其先人塋墓與室廬。鄉土觀念便在這種以家族關係為中心的鄉土社會關係中培養以成。而在他鄉異地遭到異鄉社會的客待和異鄉的事物的接觸以表現。

潘岳的懷舊賦，主要的是懷念着故鄉親族，所以說「余總角而獲見承載侯（按為潘之岳丈，名楊肇，封東武伯謚戴）之清塵。名余以國土，眷余以嘉姻。自祖考而隆好，逮二子而世親」。所謂「嘉姻」，「隆好」，「世親」，便是社會關係中心的家族關係。詩人在異鄉登臨游觀的時節，更致慨於「身在異鄉為異客，每逢佳節倍思親，遙知兄弟登高處，遍插茱萸少一人」。則是又近一層的思念到天倫骨肉。而促起這種思念的還是異鄉的節令與事物。

天倫骨肉中，除雙親兄弟而外，尤足戀人的是兒女。杜甫的得家書一詩：「熊兒幸無恙，驥子最憐渠，臨老羈孤極，傷時會合疏」，即在異鄉而繙繹於兒女之情的表現。由於自己的繚緼情懷，而又「遙憐小兒女，未能憶長安」，可見其深心的眷眷了。

推展家族關係，即是鄉土的朋友的關係。孫季善在元夕所詠的望遠行便說：「又還到元宵臺榭，記輕衫短帽，酒朋詩社，爛漫向羅綺叢中，馳騁風流俊雅，轉頭是三十年話」。所謂「三十年話」的「酒朋詩社」的「馳騁風流俊雅」，即是朋友關係足以沾惹情

懷的事物，而這種情懷還是在異鄉的元夕觸動起來。

宣尼在轍環天下，大道不行的暮年，也作深長之慨：「歸歟，歸歟」，而懷想着「吾黨之小子狂簡」，醒覺了師友的同道相濟的意念。

其在近今，則同鄉人所樂聞的家鄉消息，除家鄉的一般物事外，特別是家鄉親友的行蹤（參見三十一年六月份常州鄉訊及一至三期的復蘇，不及例舉），他們都懷念着鄉人，可見鄉土社會關係是培成鄉土觀念的因素之一了。

這些鄉土的社會關係所以能夠加深加強，不易弛懈，是其鄉土的共同文化作最大的支柱。沒有鄉土的共同文化，不惟無法構成鄉土社會關係，也無從共同瞭解，顯示出更親切的意味。上面所講的家族倫理便是鄉土共同文化的一部分，因而纔有了以家族倫理為中心的鄉土社會關係。在幾於一道同氣的中國社會中，這本是每個鄉土所同有的文化。而每個鄉土所特有的文化，才越是其鄉土人所共同瞭解，共同感覺着親切有味的事物。所謂每個鄉土所特有的文化，也是以其鄉土的自然環境為基礎的，此點更不待言。

鄉土特有的文化是在鄉土共同生活中一面創造一面沿襲下來的，而陶冶了每一個鄉土人。因而其鄉土人都有了共同的生活習慣，共同的藝術欣賞，共同嚮往愛慕的古蹟與人物，和共同的神道信仰，共同的方言口語，形成了鄉土人的共同意識與人格，互相的適應無間，鄉土觀念便深種於人心。一旦離開了鄉土，與異鄉的特有文化相接觸時，當然有許多

多地方，格格不入。如在生活習慣上，關於飲食居處的生活方式和生活季節的變異；在藝術欣賞上，關於樂劇，歌謡，舞蹈，以及其他藝術品物的異聲異色異形；乃至古蹟與人物的特異的風光與情操；神道信仰的異祠異祀；方言口語的秦越沓雜；使身處異鄉而帶着其鄉土文化的鄉土人，不能不懷想其鄉土生活的一切事物，鄉土觀念這才覺醒似的表現出來。

張翰因秋風而思鱸膾，鍾儀爲臣虧而南冠，都是在生活習慣上表見着鄉土觀念的事例。而詞人亦欣慰着「歸人猶未老，喜依舊，著南冠」。這些鄉土生活的飲食服御，確使人戀戀不置。鄞人王定洋的四明竹枝詞詠有四明食品六事，一「海味」，二「寧席」，三「茶食」，四「果品」，五「風馨筍」，六「灣頭菜」。其詠「海味」云：「海味明州府有名，『郎君魚』配『女兒螺』。『虎頭鯊』『龍頭藻』，下著英雄胆亦驚」。其詠「寧席」云：「寧波席子滑於油，細軟真堪比虎邱，八尺牙床鋪燦爛，黑甜鄉裏助溫柔」。

而最足以牽掛鄉情者，還有鄉土的四時節序生活，即在四時節序中，染上許多生活特色，成爲心靈上不易磨滅的跡象。四明竹枝詞詠有四明節序十事，一「元旦湯團」，二「元宵圓子」，三「清明吊柳」，四「立夏稱人」，五「端陽解邪」，六「乞巧洗頭」，七「中元放餽」，八「中秋賞月」，九「重陽賽社」，十「除夕謝年」。其詠「立夏稱人」云：「恐防蛙夏病魔纏，兒女家家秤上愁。鴨蛋柱頭筍柱腳，頭輕脚健到明年」。其詠

「童陽賽社」云：「菱紅梨白石榴丹，角黍黃糕灰汁團，各處村莊都報賽，稻蓬脚下劇文看」。在節序生活中，配合着鄉土的習俗和鄉土飲食服御的特殊風味，啓發着鄉土的藝術欣賞，使得生活異常豐富而興致悠然，旅外人又焉得不「每逢佳節倍思親」呢！

至鄉土古蹟與人物，往往是融而爲一的。四明竹枝詞詠有四明古蹟六事，一「育王晉松」，二「葛仙石臼」，三「杖錫仙書」，四「天童佛蹟」，五「天封寶塔」，六「普陀顯聖」。並詠有四明懷古四事，一「東湖懷古」，二「高橋懷古」，三「剡谿懷古」，四「南田懷古」，都因人物而傳。其「剡谿懷古」云：「天梯石棧路鈎連，九曲回環入剡川。奉化雖然山僻地，當年曾到李青蓮」。其「南田懷古」云：「張公兵敗匿南田，半夜雙猿哭九泉。海上十洲推第一，忠臣魂魄定生天」。這些鄉土古蹟，都足以使其鄉土人終生不忘。周密與莫雨山談邗城舊事，也還憶及「十年二十四橋春，轉頭明月簫聲冷」，而慨想不已。

至如各個鄉土均祀有其鄉土神，爲季節賽社的所在。旅外者也糾集鄉人建祠立祀，以爲會館，尤爲鄉土觀念的具體表見。其意義則詳於本書第三章。方言口語則更是同鄉人的特色，爲喚起同鄉觀念的有力事物。在異地的同鄉人之易於達情紓惱，易於契合投洽，進而謀同鄉間的互助，多爲了操有相同的方言口語。以「莊烏越吟」而知其尚思歸越，（見史記陳軼傳）以「吳儂輿語」而識其家在江南。而「奈何同鄉」便成了無錫鄉人的徵誌。

(按「奈伲」即「我們」的意思)陳少白客遊台灣，回顧無親，向鄉人打了幾句鄉土話，是具有何等的力量了。

在這裏我們需要重新檢討一番，即鄉土的自然環境，是沒有清晰的邊緣的，我們只意識着我們的家鄉是在水一方，是在山一叢，是在周原隰隰的上面。至於什麼地帶以外便不算是家鄉，在鄉土的自然環境上看來，這意識是頗為模糊的。而鄉土的社會關係更在於沒有邊緣的鄉土裏，只有廬墓的所在，家人父子聚居的所在，是鄉土社會關係的中心點，但尋不出比較清晰的界限。如以社區範圍而論，社區範圍本是頗為模糊，何況鄉土社會關係又不限於社區範圍以內。至於鄉土文化，固有它的特點，但那些特點，因為文化傳播與交流的結果，並不能十分認定什麼地帶以內是有着我們的鄉土文化，什麼地帶以外則否。如此講來，所謂的鄉土自然環境，鄉土社會關係，和鄉土文化，雖然都是培成鄉土觀念的因素，但僅止這些因素還不能使得鄉土觀念明晰化，確定化。我們的鄉土觀念之所以明晰而確定，是由於鄉土政治地域區畫的歷史傳統。這個歷史傳統是消極的，是有着極大的壓力的，使我們承認了它。因此我們才有了以鄉區為範圍的，以縣為範圍的，以舊府屬為範圍的，以省為範圍的，以聯省為範圍的明晰的確定的鄉土觀念，而在其鄉土層次以外才表現得寥寥無幾了。

鄉土政治地域的區域，都有着相當悠長的歷史，作者在這裏不便作全部的考訂，只得舉例說明。以省屬而論，自宋元豐三年析天下為二十三路，廣南東路即是現在廣東各舊府屬(見宋史地理志)。明分天下為兩京十三省，廣東省居其一(見廣輿記)。清仍明制，以至民元前，前後共歷八三二年。

以府縣屬而論，浙江的杭、嘉、湖、寧、紹、臺、金、衢、嚴、溫，處等十一縣，自宋初畫路之後即分隸於浙東，浙西兩路。杭州府屬各縣，即錢塘、仁和、海寧、富陽、餘杭、臨安、於潛、新城，昌化等，自元初以迄於清末民前，並無變動(見浙江通志)。如自元初世祖至元十六年起算，其間約經過六三三年。縣的設置則更早得多。

綜上所述，鄉土觀念是在其鄉土的自然環境，鄉土的社會關係，鄉土的文化，和鄉土的政治地域區畫的歷史傳統之下，培養以成，而觸起於異鄉的事物。簡言之，它是一種綜合的鄉土環境的反應。

二 層次擴延

講到鄉土觀念由於鄉土社會關係以培成，而鄉土社會關係可以家族關係為中心；以及鄉土政治地域的區畫使得我們的省、府、縣、區鄉的鄉土觀念益加明晰，本已涉及鄉土觀念的層次上的討論。不過，系統的講來，還應當從頭說起，以見其遠近的背景而明其究

竟。

現在先講直接羣與間接羣。在個人與社會的關係上，原有若近若遠若親若疏的羣界，近的親的便是所謂直接羣，遠的疏的便是所謂間接羣。並由於遠近親疏的程度，重重疊疊的羣界，構成了整個的人羣。因此，一個人可以參加無數的直接羣和間接羣。而其遠近親疏的程度是比較的，在比較親近的羣內，直接羣也可算是間接羣；在比較疏遠的羣內，間接羣也可算是直接羣。以鄉土觀念而論，所謂遠近親疏的程度，則以血緣關係為基點，以地緣關係為擴充，以共同生活為其主要的決定力。在以家族關係為社會關係中心的社會裏面，鄉土觀念的遠近層次，尤其如此。

我國舊籍所載，「克明俊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協和萬邦，黎氏於變時雍」，以及「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說法；所謂「九族」，所謂「家」，便是血緣關係的；所謂「百姓」，「萬邦」，所謂「國」與「天下」，便是地緣關係的。而這些血緣與地緣的關係，孰親孰近孰遠孰疏，則更決定於其共同生活的密切與疏闊。「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及「愛有差等」，「親親之殺」，也都是根源於這個遠近親疏的層次而來。這也便是鄉土觀念層次擴延的理論根據。

事實上，一面有着血緣關係，一面有着地緣關係，更有着最為密切的共同生活者，是家人及其親族；也就是最直接的直接羣。我們之認定血緣關係是同鄉觀念的基點，正是為

此；而同鄉組織，我們也可名之為「半血緣」組織了。這個事實只能尋之於鄉土區域範圍較小的同鄉組織的構成份子裏面。鄉土區域範圍愈小的同鄉組織，則帶有血緣關係的成分愈多，否則反是。

以舊府屬為鄉土區域範圍的同鄉組織，如「湖州旅渝同鄉會」，據三十一年編印的「會員錄」所載，共有會員八七六人，這八七六人的同鄉組織是以一〇一姓構成的。而這一〇一姓中有十五姓人數特別集中，共為五八七人，佔總數百分之六十七。依人數的多少為序，是：

沈姓	八六人	陳姓七三人	張姓四二人	朱姓三六人
吳姓	三六人	王姓三三人	孫姓三〇人	楊姓二七八人
潘姓	二三人	趙姓二〇人	胡姓一八人	姚姓一七人
徐姓	一六人	周姓一五人	蔡姓一五人	

這十五姓會員有的是全家父子兄弟夫婦全體加入的，有的是聯姻族姓。而在我國六族制度和宗親觀念尚未泯滅的今日，這個事實便代表著以血緣為基點的鄉土觀念。

單靠血緣關係而有的鄉土觀念，是異常狹隘的，因此，其事實的存在，也必須在較小的同鄉區域範圍內尋出。在較大的同鄉區域範圍裏面，這種血緣關係的優勢的色彩便輕淡到幾於無有，其優勢的色彩乃是地緣關係了。但這裏所應注意的：以血緣關係為優勢色彩

的同鄉組織，也還是以地緣關係爲外沿的，否則沒有所謂府屬。而以地緣關係爲優勢色彩的同鄉組織，並不是地緣組織，不過就鄉士觀念的層次上講來，地緣關係可以擴大了鄉土觀念。

地緣關係之所以擴大了鄉士觀念，只爲鄉土的政治地域的區畫，使在同一區畫之內的人發生了共同的生活。因爲鄉土政治地域的區畫多半是爲行政上的便利而主觀的畫定的。既是主觀的畫定，當然多不能與自然的社區吻合一致，而多是由於政令的推行，迫令使然。歲久年深，自然的還是自然，不自然的也成爲自然。於是在同一區域內的人的共同生活，一面是受到了相當限制，一面是因限制而擴大，遂有了共同生活的地域的若干層次，便成爲鄉士觀念的若干層次。這些層次便是鄉區的、縣的、府屬的、省屬的、乃至聯省的。鄉士觀念的層次愈擴大，則血緣關係的色彩愈淡薄，地緣關係的色彩愈濃重。國家觀念之所以由地緣關係而來，其意義亦有在於此者。

因鄉土政治的區畫，並在區畫以內推行着各項政令，如人民訴訟，繳納田賦，供應差徭，辦理保甲，舉行科考，設置兵備等項，都有若大若小的若干區域層級。人民訴訟的級審不獨今自爲然，昔年也以由府縣而省道而皇庭。繳納田賦，可以投櫃於區鄉，也有的必須投櫃於縣署。至供應差徭也是以區域而定其差額；辦理保甲更根本是以區域爲組織範圍的。科考的舉行，有縣試，府試，省試（即鄉試），而省、府、縣的生員貢舉名額也是互

有不同的。兵備的設置，有一縣的城巡配備，有一府、一道、一省乃至聯省的綏靖配備。這些在畫定區域內的各種行政措施，都影響了區域內的全體人民的共同生活而使之擴大，因而有了縣、府、省乃至聯省的鄉士觀念的擴大。

舉實例而言，在清時各省有總督的設置，是「掌綜治軍民，統轄文武，考覈官吏，條飭封疆」的軍政大員。除一省設置一員者外，有兩省或三省設置一員者，如鄂、湘，如粵、桂，如滇、黔，如山、陝，如冀、魯、豫是（參見清朝通志）。此種聯省的設置，也許有些自然地理上的關係，和行政上的一時的需要，然要歸於主觀的區畫。而兩湖、兩廣、雲、貴、山、陝以及冀、魯、豫的擴大的鄉士觀念，未嘗不是這些聯省區畫與設置的結果。

這樣，鄉士觀念便以血緣關係爲基點，以地緣關係爲擴充，以共同生活爲主要的決定力，而擴大了範圍，有了鄉區、府縣、省乃至聯省的層次。這些有着層次的鄉士觀念也便是直接羣與間接羣的「我羣盛」。一個人有直接羣的「我羣盛」，同時也可以有間接羣的「我羣盛」，即一個人可以因其爲某一鄉區的人而有其鄉區的鄉士觀念，同時因其鄉區是屬於某一縣、府、省乃至聯省的區畫以內，也可以有其縣、府、省乃至聯省的鄉士觀念。這即是鄉士觀念的遠近背景造成其層次擴延的究竟。

三 分割局面

問題不在鄉土觀念有了層次，而在有了層次造成分割局面。這個局面的特徵，第一是強化了小羣概念，弱化了大羣概念，而流行着「楚遺弓而楚人得之」的狹隘意識。第二是羣與羣間的意識的淡漠，有如「秦越人之相視，漠然不加喜戚於其心」，而爲了己羣，不顧人羣。這種分割局面的造成，卻是由於互惠關係的未能成立，和自然狀態的存在。

一個社區的共同生活是應建築在互惠關係之上的，即不論其爲異籍人與土著間，更不論爲異籍人所組合的各種層級的組織間，既同在一個新區之內度着共同的生活，對於所著人的社區，更不是異籍人的某一組合的社區，而是公民的社區。所有的公民在互惠關係上既同有其建設社區的義務，也同有共享福利的權利。

這個互惠關係也便是社會化的關係，即在社會化的過程中每個人和每個組合都發見了羣已一體，休戚相關的關係，更發見了個體的重要，則羣與羣間，和大羣與小羣間有了利害一致的覺醒，自然能在互惠關係上起而共謀其利，共享其成。

在互惠關係未能成立即未嘗具有社會化的關係的情況之下，羣與羣間和大羣與小羣間彼此既沒有利害一致的覺醒，而根據着單方面狹私的要來，各自爲謀，「各人自掃門前

雪，不管他人瓦上霜」。就因爲是各自爲謀，並不能得到他羣的惠助，當然亦是自居其功的局而乃成。這種分割局面，卻表現在同鄉組織公益事業的經營上。

同鄉組織的經營公益事業，其初意不是爲了其寄居的社區，而是爲了寄籍人士，不是爲了所有的寄籍人士，而是爲了其同一鄉土區域的寄籍人士。當經營瓶始時，都是其同鄉人出了錢，出了力，才得舉辦起來。如重慶的「江南會館」最初由同鄉人共集「厘金」創辦的。因此特別規定入會的人必須是前輩或本已出有厘金，上有會銀者。又如重慶的「雲貴公所」是由雲、貴兩省的商幫集資瓶立，（詳見第二章二節）我們不惟尋不出外力的實際協助，反有外力的障礙，例如重慶的「湖廣會館」瓶建伊始，已由同鄉人「出力募捐，得買東水門城內孫姓空院草房十二間，……土木方興，會有人從中阻撓，其功遂寢」（詳見第四章一節），這從中阻撓的人顯然是外力的障礙。因此同鄉們所舉辦的一切生活上的互同鄉（詳見第四章第一節），外人是不得染指的。更不論社區建設的觀念了。

我們應知所謂分割局面，不僅於分割而止，還更進一步的根據着單方面的要求，企圖與羣間大羣與小羣間遂有攫人益已，虧其羣以利自身的爭端出現。這樣推演下來，可以使

分割的局面愈益強化。

分割局面的造成，一面是由於互惠關係的未能成立，一面也是由於自然狀態的存在。所謂自然狀態，是由於在羣與羣和小羣與大羣的關係間沒有較高層次的一致的觀念。這個較高層次的一致的觀念，在同一社區便是社區觀念，在同一國家便是國家觀念。一些人羣而沒有這種較高層次的一致的觀念，則已羣與他羣間步調是放任的，是互以自己的步調為標準，互以自己的標準為天經地義，這正是自然狀態的表見。這種自然狀態便造成了分割局面。在自然狀態中，儘管互以自己的標準為天經地義，而在社區則存在着若干重複的紛歧的物事，妨害了社區建設的計畫性。在舊時全國大一統的鬆懈而疏闊的組織之下，較高層次的國家觀念也尚未培成，「中國一人，天下一家」是理想，「秦越人不相視」則是事實，而「楚弓楚得」的狹隘意識之流行也無怪其然了。

四 自然趨勢

以鄉土觀念為背景的分割局面，事實上是不會永久存在的，是過渡的，是社區觀念未被促醒，國家觀念未經培成的過渡現象。而喚醒社區觀念的主要因素，是社區生活的共同需要；促成國家觀念的主要因素，是在國家的需要成為每個人每個組合的自覺的共同需要的時候，使人若驟若馳的自然而然的意志集中起來，便培成了國家觀念。這便是打開分割

局面，擴充鄉土觀念到社區觀念和國家觀念的自然趨勢。在這個趨勢之下，鄉土觀念不得從此淡漠下來，不過是由於共同需要，羣與羣間和小羣與大羣間建立了互惠關係，有了一較高層次的一致的觀念罷了。

有着鄉土觀念的異籍人士，得在一個繁複的社區生活裏生活着，社區的利益也便是他們的利益，社區的危害也便是他們的危害，社區的需要也便是他們的需要，即所謂「愛人不外己，己在所愛之中」。社區觀念便在已羣與社區的利害一致需要一致的狀況之下，逐漸促醒，因而有了適應社區需要以建設社區的企圖，並由於社區建設的成功，又愈益加深了社區觀念。

在清代咸同之世，重慶的八省會館除舉辦着若干同鄉互助事業而外，並先後因社區警備和民食的需要，辦理着「釐金」，「積穀」，和「保甲」，「團練」，「城防」；因米市交易和濟貧的需要，辦理着「斗指」和「施粥」；因預防火患的需要，辦理着「消防」，以及其他社區建設事業。當時的八省會館，成為社區建設的中心（詳見第四章第二節），厥後因時移勢易，八省主辦的事業逐漸移交地方主管機關辦理，八省遺老還因食穀所儲「較之昔年所儲，不及十分之一」，而盛慮着「以是為重慶數十萬人凶荒之保障，其足恃乎！」（見民國十六年印重慶八省積穀辦事處產業圖說朱之洪序）以見其對於重慶的社區觀念之深切。

不過，社區建設是社區以內的每個人和每個組合的共同責任，寄籍人士儘可對其所在社區具有社區觀念，而以寄籍人士的同鄉組織作為所在社區的建設中心，終屬暫時的現象。因為這究竟是社區內的公民和社區內的團體組織的責任。同鄉組織參加社區建設，即便是爲了同鄉人的生活互助，如醫藥、衛生、娛樂、教育、以及其他救濟事業，也還應基於社區概念而與社區內的事業機關團體以合作的方式聯合舉辦，一方面是參加了社區建設，一方面也爲了同鄉人的生活互助。這樣，同鄉組織與社區內的事業機關團體間既建立在互惠關係之上，而又適應了社區建設的計畫性。在擴充了鄉土觀念至社區觀念的趨勢之下，同鄉人的生活互助，和所在地的社區建設既同是同鄉人和同鄉組織的責任，事實的要求也必須出此途徑。現在的同鄉組織便已啓開了這個途徑。

同鄉組織參加所在地的社區建設和與社區內事業機關團體以合作方式舉辦同鄉生活互助的事例，如「江西旅滬同鄉會」辦理中小學，兼收外籍學生，又如「無錫旅川同鄉會」對於同鄉貧病者轉約市立醫院半費診療，又如「甯波旅渝同鄉會」則預約在渝市各區開業的同鄉醫師九人救治貧病同鄉。又如「河南旅渝同鄉會」救助同鄉難胞，有的則送請渝市振委會難民總站收養（以上詳見第四章第四節）。

自抗戰以還，戰爭影響了每個團體組織和每一個人，怎樣克服因戰爭引起的許多困難，便成爲每個團體組織和每一個人的共同需要，也就是整個國家的需要。這個一致的需

要，便促成了由鄉土概念而至國家觀念的新趨勢。在這新趨勢之下，爲了愛鄉，必須愛國，和救鄉恰也正是救國的意識，才自覺的煥發出來。

這個由鄉土觀念而至國家觀念的新趨勢，以說教式來闡發的代表作，要算是孫伏園的在楚南第一橋，「楚南第一橋」是衡山縣白果鄉的一座古橋，爲其鄉人所愛護，原文節載如下：

……爲了白果鄉全體民衆的精神生活和物質生活的福利，你們不忍見它遭遇着任何不幸，所以你們出了全力來愛護它。……

「全中國民國約有五萬八千八百鄉，如果……每鄉都有像白果鄉那樣的「楚南第一橋」一座，那麼中華民國就有「楚南第一橋」那樣建築物五萬多座。現在這五萬多座建築物，連「楚南第一橋」在內，已經遭受危害和威脅了，……不消說，我們只有像愛護「楚南第一橋」一般的來愛護它們」。這便是，「擴大愛鄉的情緒，成爲保衛國家的行為」（見孫著衡山四講）。

由同鄉人自覺的發爲呼聲的代表作，要算是孫繼的復蘇創刊詞。他說：

「復蘇有三個意義：第一是『恢復江蘇』；第二是『復蘇江蘇』；第三是『復蘇中國以至世界。』

「就第一個意義說，特別提出『復蘇江蘇』，並不是因爲江蘇是我們的故鄉，必需

格外重視；更不是說除了江蘇以外，我們對其他淪陷的國土便不在意。我們很清楚的認識，驅逐日寇，恢復淪陷國土，不應分別畛域。……

「就第二個意義，是我們不但要『恢復江蘇』，而且要『復蘇恢復後的江蘇』。……

「至於第三個意義，表面看來似乎空洞誇大，實際卻是上面兩個意義最具體的指針。江蘇不能脫離中國而獨立，所以恢復已淪陷的國土，是一件不能分別畛域的艱巨工作；……從正面說，恢復江蘇是中國抗戰總目標的一小部分；同時，間接也是世界反侵略聖戰總目標中的一小部分。……

「這三個意義相互間存在着密切的連繫。第一個意義確定了我們努力起點的區域範圍，第二個意義確定了我們最低限度必須努力的時間範圍，第三個意義，則指示我們努力的最終目標，並確定了我們作起點的和最低限度努力的正確方向」（見復蘇第一期）。

與每一個人每一個團體組織的需要一致的戰時國家的需要，是動員人力與物力以與頑寇相周旋，爭取最後勝利與民族生存；更需要安定後方秩序以利生產，救濟難胞以蘇民困，慰勞前方將士以作士氣。這些重大的需要都是迫在眉睫的，同鄉組織便在這一方面的事功上有着相當的努力（詳見第四章第四節），作了由鄉土觀念而至國家觀念的事實表現。

第二章 組織演化

一 組織淵源

我國同鄉組織的淵源，追溯起來是相當悠遠的。有人說，始於明朝的末葉，當時是以「會館」或「公所」的形式出現的（參見日人森右克己著中國社會經濟史貢二九九——三〇〇，商務版）。經作者詳加考訂，認為大致不錯，即以四川各縣的同鄉會館而論，大都是興起於康熙，乾隆時代；最早的是在明朝萬歷年間。

渠縣清溪場「萬壽宮」（按即江西會館）正殿有磬一，上鐫「萬歷十八年（按為民國紀元前三二二年）四月初八日造」，見渠縣志別錄志。又桐梓縣城北二百六十里獅溪口「萬壽宮」有鐵鐘一，鐫成於「萬歷四十四年（按為民國紀元前二九六年）」，鐫有「大明國四川遵義府桐梓縣婁里獅溪口萬興壩」字樣。見桐梓縣志。——此等寶物的證據固屬必要，但是否即為建築會館時所製，或原為其他廟宇所有物，後來才移歸會館的，未敢斷定。存此以備考證。

不過，一種社會制度大概都是逐漸形成以至於完成的。以會館制度在康，乾年代之普遍而論，康，乾，時代應當斷定為會館制度的完成期或全盛期；康，乾以前溯至明末應為